

公司代码：600844，900921

公司简称：丹化科技，丹科 B 股

#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3年度中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丹化科技	600844	*ST丹科、丹化科技、ST丹科、ST大盈、*ST大盈、大盈股份、英雄股份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丹科B股	900921	*ST丹科B、丹科B股、ST丹科B股、ST大盈B股、*ST大盈B股、大盈B股、英雄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成国俊	蒋照新
电话	0511-80263531	0511-80263532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南三环路888号 高新技术创新园C1楼	江苏省丹阳市南三环路888号 高新技术创新园C1楼
电子信箱	s600844@126.com	jzx@600844.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98,112,163.58	1,862,152,489.16	-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5,790,466.74	933,785,325.66	-9.4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8,911,846.49	528,773,448.84	-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45,133.83	-5,911,035.8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630,507.03	-7,555,654.3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079.31	-35,434,456.6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85	-0.4806	减少1.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7	-0.005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7	-0.0058	不适用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5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21.65	220,050,050	0	无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21 号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3.63	36,880,000	0	无	0
吉林丰成顺农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26,903,266	0	冻结	26,903,266
李利伟	境内自然人	2.30	23,430,000	0	冻结	23,430,000
北京顶尖私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10,000,000	0	冻结	10,000,000
江苏丹化煤制化学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8,050,600	0	无	0
丹阳市丹化运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6	7,675,782	0	无	0
徐前	境内自然人	0.49	5,000,000	0	无	0
中建明茂(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4,978,700	0	冻结	4,978,700
季红兵	境内自	0.39	4,000,000	0	无	0

	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丹化煤制化学品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丹阳市丹化运输有限公司为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同属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